

DB4453

云 浮 市 地 方 标 准

DB4453/T 11—2022

地理标志产品 罗定肉桂

Product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Luoding Cinnamomum cassia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2 - 02 - 09 发布

2022 - 05 - 09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和GB/T 17924《地理标志产品标准通用要求》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云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罗定市百草源种养专业合作社、罗定市同达香料厂、广东至纯南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黄静英、邓小银、肖庆强、陈小杏、肖文豪、陈俊宇。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地理标志产品 罗定肉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罗定肉桂的保护范围、种植技术、工艺要求、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8年第58号公告批准保护的罗定肉桂的生产和销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T 12729.2 香辛料和调味品 取样方法

GB/T 30381-2013 桂皮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30381-2013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罗定肉桂 *Luoding Cinnamomum cassia*

在地理标志产品产地范围内，以在罗定独特的地理、气候和生态环境下种植的肉桂树树皮为原料，经过加工而成的桂皮产品。

3.2

桂皮醛 *cinnamaldehyde*

又称肉桂醛，是肉桂挥发油中的主要成分，是一种醛类有机化合物。

4 保护范围

限于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8年第58号公告批准的范围，即广东省罗定市现辖行政区域，见附录A。

5 种植技术

5.1 产地环境条件

土壤为红壤或赤红壤，pH值在4.5~5.5的范围内，海拔高度在100 m~500 m的范围内，土层深厚、质地疏松、通透性强，水源充足。

5.2 采种

种苗品种为中国肉桂 (*Cinnamomum cassia Presl*)。选择主干通直粗壮，皮厚多油，无病虫害的优良单株为母树。果皮呈紫黑色采收，采收后搓洗去皮、晾干，即可播种。种子不得在阳光下曝晒和长期存放。

5.3 育苗

选择水源充足、土层深厚、肥沃湿润的沙壤土或轻壤土播种，播种量为每667 m²不多于20 kg。播种20天后，揭去席草，搭建遮荫棚。幼苗长至30 cm~35 cm高时，揭棚架，控水控肥进行炼苗，让叶梢晒至老熟蜡黄。其它育苗方式还有萌蘖繁殖、压条繁殖、扦插繁殖等。

5.4 整地

整地时沿等高线进行带状整地，并随坡度大小设计适宜的宽度。根据需要保留部分山顶、山腰和山脚部位的原生植被。

5.5 栽植

在3月~4月，阴天或小雨天挖取苗木定植，定植密度为每667 m²不多于800株。

5.6 施肥

定植前每穴施不少于1.5 kg有机肥和0.25 kg磷肥；定植后，结合抚育，每株施不少于0.25 kg氮肥或0.25 kg复合肥。肥料使用应符合NY/T 496的规定。

5.7 补植

定植后2个月~3个月内，对成活率较低的林地要进行及时补植。

5.8 修剪

栽植后第2年开始，每年于秋冬季修剪1次，剪除过多的萌蘖枝、病虫枝、过密枝、徒长枝和纤弱枝，修剪时，剪口要平整。

5.9 抚育管理

每年6月、11月各抚育一次，结合除草松土进行施肥，直至林木郁闭为止。

5.10 更新

肉桂树砍伐后，能萌生新芽，待萌芽条长到30 cm左右，进行除萌，保留1~2根健壮芽条并加强抚育管理。

5.11 主要病虫害防治

主要病害及防治方法见附录B，主要虫害及防治方法见附录C。农药使用应符合GB/T 8321的规定。

5.12 采收

定植后5年或砍伐重新萌芽后3年可采收。

采收方法包括以下两种形式：

- a) 直接采收。采收时先在分枝处环割树皮一圈，深度达木质部，再往下≤50cm处环割一圈，然后在2个割圈之间纵切一刀，慢慢撬起树皮；
- b) 砍伐后采收。砍伐后削去肉桂枝干上的幼嫩枝条后，按商品规格长度直接剥取桂皮。

6 工艺要求

6.1 清洗

用高压枪对肉桂进行简单的冲洗，去除杂质。

6.2 干燥

干燥采用风干、阴干、烘干等方式，烘干温度 $\leq 60^{\circ}\text{C}$ 。加工场地及工具应保持洁净。

6.3 修型

根据顾客要求对肉桂形状进行部分修整。

7 质量要求

7.1 感官指标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指标

项目	特色
外观	槽状或卷筒状，外表面有不规则的细皱纹、小裂纹及横向突起的皮孔；内表面略光滑，有细纵纹。部分肉桂会有削去枝条留下的小孔。
色泽	外表面灰棕色，内表面红棕色或暗红棕色。
嗅感	具有肉桂的特征香气。
味感	味甘甜、辣味适中。

7.2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理化指标

单位：%

项 目	指 标
水分	≤ 17.0
挥发油	≥ 2.0
桂皮醛(以挥发油计)	≥ 90.0
灰分	≤ 3.0

7.3 安全卫生指标

应符合表3的要求。

表3 安全卫生指标

单位：mg/kg

项目	指标
铅	≤5.0
镉	≤1.0
砷	≤2.0
汞	≤0.2

8 检验方法

8.1 感官指标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中性状的规定执行。

8.2 理化指标

8.2.1 制样

将样品表面附着的碎屑清除，削去粗皮后切割为2 cm~10 cm长的肉桂，装入清洁、干燥的样品袋内密封，在室温下避光保存。

8.2.2 水分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0832）中第四法的规定执行。

8.2.3 挥发油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2204）中乙法的规定执行。

8.2.4 桂皮醛(以挥发油计)

以本文件8.2.3中得到的挥发油为样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一部肉桂油项下的规定执行。

8.2.5 灰分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2302）中总灰分测定法的规定执行。

8.3 安全卫生指标

8.3.1 铅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2321）的规定执行。

8.3.2 镉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2321）的规定执行。

8.3.3 砷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2321）的规定执行。

8.3.4 汞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四部通则（2321）的规定执行

9 检验规则

9.1 批次与取样

按GB/T 12729.2的规定执行。

9.2 出厂检验

9.2.1 检验项目为：感官指标。

9.2.2 每批产品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9.3 型式检验

9.3.1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顾客对产品质量提出检验要求时；
- b) 国家有关质量管理部门提出检验要求时。

9.3.2 型式检验项目为第7章规定的全部项目。

9.3.3 判定规则

检验结果完全符合本文件要求时，则判定为合格；若有指标不符合本文件要求时，允许复检，复检应加倍抽取独立包装样品，复检结果完全符合本文件要求时，则判定为合格，复检后如仍出现不合格项目，则判定为不合格。

10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10.1 标签

按GB/T 30381-2013中第9.2条的规定执行。

10.2 标志

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应符合《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获得批准的，可在其生产的地理标志产品上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

10.3 包装

按GB/T 30381-2013中第9.1条的规定执行。

10.4 运输

应防潮、防暴晒，不得与有害、有毒、有异味或影响产品质量的物品混装运输，装卸时轻拿轻放、不得抛掷。

10.5 贮存

应常温避光保存，不得与有害、有毒、有异味或影响产品质量的物品混贮，并配备有防尘、防虫、防鼠、防潮等设备。

附录 A

(资料性)

地理标志产品 罗定肉桂保护范围

地理标志产品罗定肉桂保护范围图见图A.1。



图A.1 地理标志产品 罗定肉桂保护范围

附录 B

(资料性)

肉桂主要病害及防治方法

表B.1 肉桂主要病害及防治方法

病害名称	防治方法
肉桂枝枯病 (<i>Lasiodiplodia theobranae</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格检疫措施,对种苗、桂枝、桂皮实行严格检疫,防止人为调运远距离传播病虫。 2) 合理密植,避免偏施氮肥,及时疏枝,剪除病枝,保持林地通风,降低湿度。 3) 及时施药防治,可用90%晶体敌百虫1000倍液加25%多菌灵500倍液喷施。
白粉病 (<i>Oidium</i> s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清除带病枝叶。 2) 开展营养平衡施肥。 3) 发病初期可撒施硫磺粉,用量为(35~37) kg/hm²。
粉实病 (<i>Elaeodema floricola</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彻底清除病果。在病果产生褐色粉状物前集中烧毁。 2) 可在5月初果实形成期施硫磺粉,用量为(35~37) kg/hm²。
炭疽病 (<i>Colletotrichum gloeosporioides</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栽培管理,及时剪除枯枝病枝并集中烧毁,保持林内通风透光。 2) 发病前可喷1:1:200波尔多液。 3) 发病期间可喷50%退菌特800倍液或75%百菌清(800~1000)倍液,每隔10d~15d喷1次,连喷2次~3次。
根腐病 (<i>Rhizoctonia salani</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现病株及时拔除烧毁,并用石灰进行土壤消毒。 2) 可用1%硫酸铜加50%多菌灵1000倍液混合喷施。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录 C

(资料性)

肉桂主要虫害及防治方法

表C.1 肉桂主要虫害及防治方法

虫害名称	防治方法
肉桂泡盾盲蝽 (<i>Pseudoniella chinensis</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检疫措施, 调运苗木前应把泡盾盲蝽列为重点检查对象, 防止害虫随苗木进入新产地。 2) 清除肉桂林地附近的绒毛润楠, 减少肉桂泡盾盲蝽的野生寄主。 3) 6月~10月夏秋梢抽发时, 可用90%晶体敌百虫1000倍液喷2次~3次, 每次间隔10d~15d。
红星天牛或褐色天牛 (<i>Rosalia lesnei</i>)或(<i>Apriona germari</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成虫产卵期间, 可用硫磺粉:石灰:水=1:10:40混合拌成浆液均匀涂到树干上, 防止成虫在树皮上产卵。 2) 刮除树皮上的虫卵及初孵幼虫。 3) 将虫孔内虫粪清除干净, 可用棉球蘸或用注射器向虫孔注入25%敌杀死乳油原液, 再用泥封口。
肉桂木蛾 (<i>Thymiatrix loureiriicola</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剪除虫害枝条, 集中烧毁。 2) 幼虫孵化时期, 可用2.5%敌杀死4000倍液喷雾, 每10d喷一次, 喷2次~3次。 3) 若幼虫蛀入木质部, 可将新鲜虫孔内的虫粪清除干净, 然后用棉球蘸90%敌百虫塞入蛀孔, 并用泥封口。
潜叶甲 (<i>Podagricomela migricollis</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虫产卵期, 可用40%乐果1500倍稀释液喷杀。 2) 幼虫发生期, 可用25%亚胺硫磷800倍稀释液喷杀, 每7d喷一次, 连喷2次~3次。
双瓣卷蛾 (<i>Polylopha cassiicola</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月剪除虫害冬梢并烧毁。 2) 摘除幼虫群集的叶片集中杀灭。 3) 在肉桂抽梢1cm~2cm时, 可用20%氯氰菊酯4000倍液加25%杀虫双400倍液喷雾, 也可将白僵菌(<i>Beauveria bassiana</i>)粉均匀喷撒在枯枝落叶上。

参 考 文 献

- [1] GB/T 17924 地理标志产品标准通用要求
 - [2] 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8年第58号公告 关于批准对罗定肉桂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
 - [4] 国家知识产权局（2020）第354号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